

财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								
(2021 年度)								
项目名称	执法办案费							
主管部门	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			实施单位	上海市节能中心			
项目资金 (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1494000.00	1494000.00	1,474,293.71	10	98.69%	9.87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1494000	1494000	1474293.71	—			
	上年结转资金	0	0		—			
	其他资金	0	0		—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算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通过实施执法办案费项目，开展“国家专项为轴、上海专项为面、日常监察为点”的节能监察执法办案工作，实施节能监察、节能培训并举，达到对各领域各环节的节能事中事后监管。			2021年单位依据节能法律法规的要求，组织开展了节能监测检查、数据分析研究、节能宣传培训等一系列工作，全年共实施节能检查1200余次，高耗能高排放项目节能检查工作现场重点抽查了50家企业、共检查139项重点产品单耗指标，对本市40个新建、改建和扩建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实施节能检查，涵盖了工业、商业地产、医疗机构、公共机构等不同类型，并在能耗限额、高耗能落后机电、能源管理岗位备案制、能源利用状况报告等方面开展上海市重点领域节能专项检查，开展相关节能培训共计26期，累计培训2001人次，在一定程度上推动了法规标准的落实，促进了行业绿色转型，推动相关领域提质增效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执法办案数量	>=250次	594次	8	8	
			开展执法培训	>=20期	26期	8	8	
			提供节能决策咨询报告	>=12期	12期	8	8	
		质量指标	监察软件更新率	>=50%	50%	5	5	
			委托业务合同执行率	>=95%	100%	5	5	

标		工业重点用能单位能源利用状况报告上报率	>=95%	100%	8	8		
	时效指标	投诉处置及时性	>=95%	100%	8	8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重点用能单位覆盖数量	>=250家	594家	20	20	
		生态效益指标	单位面积综合能耗	<=20千克标煤/平方米*年	18千克标煤/平方米*年	10	10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被监察单位人员抽样满意度	>=95%	有待提升	10	7	被监察单位人员满意度有待提升，需加强对执法人员的培训，提高执法水平，提升被监察单位人员满意度。
总分					100	96.87		